

附件6-2:

香港建筑及相关工程专业人士在横琴新区执业 备案申请表

姓名: _____ 性别: _____ 出生日期: _____
联系电话: _____ 电子邮箱: _____
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号: _____
常住地址: _____

受聘企业/单位名称: _____ 职位: _____
公司地址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注册编号: _____ 注册有效期至: _____
认可人士注册编号: _____ 届满日期: _____

申请备案的执业资格:

- 香港认可人士
- 香港注册结构工程师
- 香港注册岩土工程师
- 香港注册建筑师
- 香港注册专业工程师 注明专业组别: _____
- 香港注册专业测量师 注明专业组别: _____
- 香港注册园境师
- 注册承建商获授权签字人

加入的学会、协会或商会信息 (若有): _____
已获取的其他执业资格 (若有): _____

申请人标准
签名:

申请人需同该申请表一并提交以下材料:

1. 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件;
填报须知: 需提供复印件1份 (包括正反两面), 加盖公司印章。
2. 香港专业人士注册证明书 (卡);
填报须知: 本表需提供复印件1份 (包括正反两面), 加盖公司印章。
3. 个人履历;
填报须知: 应包含教育经历、在香港或澳门本地相关工作经历及聘用机构、聘用日期、职衔等信息, 申请人需签字确认。
4. 在职证明文件
填报须知: 本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1份, 加盖公司印章; 劳动合同或在职证明择其一提交。
5. 本人一寸证件照片一张
上报须知: 照片应为近半年内拍摄, 正面免冠、背景为白色。

本人对申请表内容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负责, 并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, 接受横琴新区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, 如材料虚假或存在违规违法行为, 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。

申请人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

横琴建环局 备案意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准予备案 不准予备案	理由: _____
(横琴建环局公章) 年 月 日			